

桃園市北勢國小 110 學年度英語朗讀說故事比賽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：

(一) 桃園市年度英語比賽實施計畫。

(二) 教務處年度工作計畫。

二、目的：為配合本市英語比賽活動，校內先進行比賽，之後推派本校代表參加桃園市英語比賽。

三、比賽組別：

(一) 朗讀：三、四年級學生參加，不限定每班參加人數，但是限定各年級總參賽人數上限為十五人。若報名人數不足，請每班至少一名同學參賽；參賽人得由英文任課老師篩選。

(二) 說故事：五、六年級學生參加，不限定每班參加人數，但是限定各年級總參賽人數上限為十五人。若報名人數不足，請每班至少一名同學參賽；參賽人得由英文任課老師篩選。

四、報名方式及日期：請各班有意願者找任課英語老師諮詢，並由老師篩選，於110年11月17日(星期三)下班前填報參賽名單。

五、賽程表：

日 期	時 間	程 序	地 點	備 註
110 年 11 月 24 日 (星期三)	上午第一節下課	三 四 年 級 抽 籤 、 公 佈 比 賽 序 號	教 務 處	
110 年 12 月 01 日 (星期三)	上午第一節下課	五 六 年 級 抽 籤 、 公 佈 比 賽 序 號	教 務 處	
110 年 12 月 03 日 (星期 五)	08：45~09:25	三 年 級 朗 讀 比 賽	會 議 室	參 賽 人 員 請 於 比 賽 前 五 分 鐘 報 到
	09:35~10：15	四 年 級 朗 讀 比 賽		
110 年 12 月 10 日 (星期 五)	08：45~09:25	五 年 級 說 故 事 比 賽	會 議 室	
	09:35~10：15	六 年 級 說 故 事 比 賽		

六、比賽題目：

(一) 三四年級朗讀比賽：題目是「The Lazy Boy Turned into a Monkey」

(二) 五年級說故事：題目是「Shark in the Park on a Windy Day!」

(三) 六年級說故事：題目是「Monkey Puzzle」

七、比賽規則說明：

(一) 朗讀：朗讀時間二分鐘為限，聽到鈴聲後請下台。

(二) 說故事：時間以三分鐘為準（時間在二分三十秒至三分三十秒之間不扣分，餘每增減三十秒，扣總分一分。）請注意，不需要準備道具，也不一定要完全照範本念，可以自己加以改編。

八、評分標準：

(一) 朗讀：1. 語音（發音、音調、流暢度）：50%

2. 氣勢（句讀、語調、文氣）：40%

3. 儀態（儀容、態度、表情）：10%

(二) 說故事：1. 語音（發音、語調、流暢度）：50%

2. 內容（結構、詞彙、創意）：30%

3. 儀態（儀容、態度、表情）：20%

4. 時間：不足或超過三十秒扣一分，未足 30 秒以 30 秒計。

九、獎勵：

各年級參賽人數 6 人（含）以上每項取優勝前 3 名，發給獎狀，6 人以下者優勝名次錄取如後：其在 3 人（含）以下者，取優勝名次 1 員；4 至 5 人者，取優勝名次 2 員。